



滨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滨自然资规告字[2023]17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原国土资源部《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定,经滨州市人民政府批准,滨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12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面积 (平方米)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增价幅度 (万元)	起始价 (万元)	竞买保证金 (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2023-X008	黄河十五路以南、 新立河东路以东	26895	商服	40	不大于2.0 且不小于1.2	不大于45%	不小于20%	50	6633	6633
2023-X008地块:该地块地上建筑物、构筑物、附属设施等评估价款为724.914万元,竞得者竞得土地后须另行缴纳该费用至山东滨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指定账户。										
2023-X012	黄河五路以北、渤海六路以西	12332	住宅	70	不大于2.0 且不小于1.2	不大于30%	不小于30%	50	5739	5739
2023-X012地块:该宗地按规划须配建不少于27个学位的幼儿园,须按应配建规模出资199.935万元与周边地块联合配建幼儿园。另须严格按照《黄河五路与黄河六路之间、渤海六路以西12332平方米地块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条件意见书》(滨区建函字(2023)5号)要求,完成装配式建造并完成社区工作服务用房、物业服务用房、养老服务用房、充电桩等公建配套设施的配建和移交,配建设施的具体位置和规模须在规划设计方案中予以明确。										
2023-X014	黄河十六路以北、 渤海十一路以西	22347	住宅、商服(商服 占比10%- 15%)	70 40	不大于2.0 且不小于1.2	不大于25%	不小于35%	100	10057	10057
2023-X014地块:该宗地按规划应配建不少于44个学位的幼儿园,竞得人须按应配建规模出资325.82万元与周边地块联合配建幼儿园。另须严格按照《黄河十六路以北、渤海十一路以西地块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条件意见书》(滨区建函字(2023)15号)要求,完成装配式建设并完成社区工作服务用房、物业服务用房、养老服务用房、充电桩等公建配套设施的配建和移交,配建设施的具体位置和规模须在规划设计方案中予以明确。										
2023-X018	黄河十五路以南、 新立河西路以西	97807	住宅	70	不大于2.0 且不小于1.2	不大于25%	不小于35%	100	46948	23474
2023-X018地块:该宗地按规划应配建不少于211个学位的幼儿园,竞得人须按应配建规模出资1500.21万元与周边地块联合配建幼儿园。另须严格按照《黄河十五路以南、新立河西路以西地块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条件意见书》(滨区建函字(2023)14号)要求,完成装配式建设并完成社区工作服务用房、物业服务用房、养老服务用房、充电桩等公建配套设施的配建和移交,配建设施的具体位置和规模须在规划设计方案中予以明确。										
2023-X019	黄河八路以南、渤海十路以西	9753	商服	40	不大于4.5 且不小于1.5	不大于45%	不小于20%	50	5059	5059
2023-X020	黄河十二路以南、 新立河西路以西	12581	商服	40	不大于2.5 且不小于1.5	不大于45%	不小于20%	50	5285	5285
2023-X024	黄河十五路以北、 渤海十八路以西	16860	文化设施	50	不大于1.5	不大于30%	不小于35%	10	1774	1774
2023-X025	黄河一路以北、渤海十二路以西	4987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	50	不大于1.8 且不小于1.2	不大于35%	不小于35%	5	550	550
2023-B067	黄河十四路以南、 渤海十六路以西	42566	住宅	70	不小于1.5 且不大于2.2	不大于20%	不小于35%	100	19568	9784
2023-B067地块:该宗地为南石居委城改安置用地,竞得人须建设152套、面积18800平方米的安置用房。该宗地按规划应配建101个学位的幼儿园,竞得人须按应配建规模出资747.905万元与周边地块联合配建幼儿园。另须严格按照《黄河十四路以南、渤海十六路以西地块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条件意见书》(滨区建函字(2023)10号)要求,完成装配式建设并完成社区工作服务用房、物业服务用房、养老服务用房、充电桩等公建配套设施的配建和移交,配建设施的具体位置和规模须在规划设计方案中予以明确。										
2023-B068	黄河十五路以南、 渤海十六路以西	37483	住宅	70	不小于1.2且不 大于2.2	不大于20%	不小于35%	100	16654	8327
2023-B068地块:该宗地为于庙居委城改安置用地,竞得人须建设163套、面积20000平方米的安置用房。该宗地按规划应配建89个学位的幼儿园,竞得人须按应配建规模出资659.045万元与周边地块联合配建幼儿园。另须严格按照《黄河十五路以南、渤海十六路以西地块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条件意见书》(滨区建函字(2023)13号)要求,完成装配式建设并完成社区工作服务用房、物业服务用房、养老服务用房、充电桩等公建配套设施的配建和移交,配建设施的具体位置和规模须在规划设计方案中予以明确。										
2023-B084	黄河十二路以北、 渤海二路以东	10631	住宅	70	大于1且不大于 2.7	不大于25%	不小于35%	50	4995	2498
2023-B085	黄河十二路以北、 渤海二路以东	5056	住宅	70	大于1且不大于 3.3	不大于25%	不小于35%		2720	1360
2023-B084、2023-B085地块:两宗地为一个标的出让。挂牌起始价和竞买保证金分别为7715万元、3858万元。该两宗地为常家居委城改安置用地,竞得人须建设105套、面积9960平方米的安置用房。该宗地按规划须配建规模为6个班、180个学位的幼儿园,建成后无偿移交滨城区教体局。另须严格按照《关于黄河十二路以北、渤海二路以东地块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条件意见书》要求,完成装配式建设并完成社区工作服务用房、物业服务用房、养老服务用房、充电桩等公建配套设施的配建和移交,配建设施的具体位置和规模须在规划设计方案中予以明确。										

二、竞买人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法律另有规定者及已购买滨州市区土地而未交清土地出让金或未接土地出合同约定开发的除外),均可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出让文件获取方式

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宗地的详细资料及具体要求,见网上挂牌出让文件。竞买申请人可登录滨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jypt.bzggzyjy.cn/bzweb/>)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查看和打印出让文件。

四、竞买申请及竞买保证金缴纳

本次公告所涉及地块只接受网上竞买申请。竞买申请人须携带相关有效证件到滨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CA服务窗口申请办理数字

证书后,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申请并参与竞买(已办理过数字证书的竞买人可直接登陆网上交易系统使用)。

竞买申请人须在2023年12月15日16时30分前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并按要求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

竞买保证金到账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15日16时30分。

五、网上挂牌时间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时间为:

2023-X008地块:2023年12月8日8时30分至2023年12月18日9时。

2023-X012地块:2023年12月8日8时30分至2023年12月18日9时5分。

2023-X014地块:2023年12月8日8时30分至2023年12月18日9时10分。

2023-X018地块:2023年12月8日8时30分

至2023年12月18日9时15分。

2023-X019地块:2023年12月8日8时30分至2023年12月18日9时20分。

2023-X020地块:2023年12月8日8时30分至2023年12月18日9时25分。

2023-X024地块:2023年12月8日8时30分至2023年12月18日9时30分。

2023-X025地块:2023年12月8日8时30分至2023年12月18日9时35分。

2023-B067地块:2023年12月8日8时30分至2023年12月18日9时40分。

2023-B068地块:2023年12月8日8时30分至2023年12月18日9时45分。

2023-B084、2023-B085地块:2023年12月8日8时30分至2023年12月18日9时50分。

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系统询问,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

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选人。

六、确定竞得人的方式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选人。滨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网上挂牌的竞得人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审查通过者确定为竞得人。

七、联系方式

滨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电话:0543-3186937
联系人:孙女士
滨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543-3165508
联系人:杨女士
数字证书办理电话:0543-3165535
联系人:李女士

2023年11月18日